

MERRY GARDEN HOLDINGS LIMITED

美麗家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37



2013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
其他資料	17
綜合收益表 — 未經審核	21
綜合全面收益表 — 未經審核	22
綜合資產負債表 — 未經審核	23
綜合權益變動表 — 未經審核	2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未經審核	27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28
獨立審閱報告	46



公司資料

公司簡介

美麗家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中國一家休閒木製品企業，於生產及銷售休閒家居用品、木屋、木棚及其相關部件及構件的業務擁有逾20年經驗。我們推出一系列休閒木製品以支持休閒自然的生活方式。本公司透過分銷商建立其分銷網絡，並設有自營零售店。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吳哲彥先生(「吳先生」)
吳青山先生(「吳青山先生」)
謝清美女士(「謝女士」)

非執行董事

吳冬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藍顯賜先生
金重為先生
蘇文強先生

審計委員會

藍顯賜先生(主席)
蘇文強先生
金重為先生

薪酬委員會

金重為先生(主席)
蘇文強先生
藍顯賜先生

提名委員會

金重為先生(主席)
蘇文強先生
藍顯賜先生

公司秘書

黃安麗女士，CPA

授權代表

黃安麗女士
吳哲彥先生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漳平支行
中國建設銀行漳平支行
中國銀行漳平支行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
2702室

中國總部

中國福建省漳平市
富山工業區

公司資料(續)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網站

www.merrygardenholdings.com

股份代號

1237

法律顧問

安睿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 15 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 21 樓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23,535	215,918	3.5%
毛利	76,098	82,991	-8.3%
除稅前溢利	47,633	55,564	-14.3%
期內溢利	39,267	45,838	-14.3%
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元) ¹	0.04	0.06	-33.3%
毛利率(%)	34.0%	38.4%	
除稅後利潤率(%)	17.6%	21.2%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比率 ²	1.52	2.23	
資產負債比率(%) ³	24.5%	15.4%	

附註：

- 1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 2 流動比率為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的比率。
- 3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債務淨額(即銀行貸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主席報告

本人謹此代表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中期業績。

業務回顧

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比較，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穩定的收益增長，惟毛利及經營溢利則有所下跌。收益增長乃受出口銷售增加所帶動。毛利及經營溢利下跌乃由於客戶組合出現變化、木材價格及經營成本上升所致。

憑藉我們的先進木材加工技術，加上北美房屋動工量(顯示北美洲新建私人房屋動工數量)的數據利好，於本期間，本集團在北美洲的木屋產品出口增長令人鼓舞。於本期間，本集團在美國成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美國附屬公司」)，以豐富本集團在北美洲的客戶組合，並為區內零售商設立直接銷售渠道。美國附屬公司有助本集團向北美洲的客戶提供更佳服務。董事相信，美國附屬公司日漸發展將會為本集團帶來更多出口銷售及擴大本集團的客戶組合。

本集團與海外客戶一直保持穩定而長遠的關係。為維持本集團的長遠發展以及鞏固與海外客戶的長期合作關係，本集團一直著力經營出口銷售。本集團將繼續提升其產能以滿足海外市場的需求。國內市場方面，於本期間，本集團繼續於中國開設自營零售店，務求刺激銷量及提升品牌知名度。該等店舖均位於廣州等城市的黃金旅遊景點。

毛利率下降乃主要由於木材價格上升所致。木材為本集團的主要原材料。木材價格於本期間持續攀升。本集團將透過增加供應商、向供應商支付預付款以穩定木材價格、改良產品設計及提升原材料使用率等措施，持續控制原材料成本。

由於出口銷售的訂單數額一般較大，且大部分產品乃按原設計製造商及原設備製造商基準銷售，故出口銷售的毛利率一般較低。出口銷售的比例增加拉低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經計及海外客戶的長期合作關係及訂單數額，董事認為，均衡的客戶組合將有利本集團的長遠發展。

為專注生產主要產品及提升生產的靈活性，本集團或會考慮將若干產品的生產外判予其他國內生產商。因此，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成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漳平市美麗家園進出口有限公司，處理與國內生產商的交易。於本期間，該附屬公司暫無業務。

主席報告 (續)

產能

在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八月所收購的一幅土地上興建用於生產木屋、木棚及其相關部件及構件的新增自動化生產線(「第二期」)的建造工程已於本期間大致完成。該等生產線於二零一三年七月投產後，本集團木屋、木棚及其相關部件及構件的產能已提升70%至每年約110,000立方米。

就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八日訂立的土地收儲協議(「土地收儲」)，本集團會將該協議所涉及土地上的現有生產設施搬遷至第二期的廠房。第二期的廠房有足夠空間容納新生產線及現有生產線。現有生產設施將於搬遷期間暫停生產六個星期，我們預期暫停生產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及生產構成任何重大阻礙。我們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年底前完成搬遷。

由於市況向好，本集團擬於二零一五年前，進一步將生產木屋、木棚及其相關部件及構件的產能提升60,000立方米(「第三期」)。本集團已於毗鄰第二期的一幅新土地上展開第三期建設及土地平整工程，並已就建設及土地平整工程向相關承包商繳付預付款。有關預付款已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即期預付款」。

展望

由於北美房屋動工量的數據利好、歐洲經濟漸趨穩定，加上我們已將客戶群擴展至馬爾代夫等多個新開拓的海外市場，董事對本年度下半年的出口銷售抱持樂觀態度，尤其是北美洲的木屋產品及室內外家俱產品出口量。本集團將繼續開拓新海外市場及擴闊客戶基礎。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中國國務院發表「國民旅遊休閒綱要」(「綱要」)，其制訂推廣具中國傳統特色的旅遊及休閒設施的方向，以滿足民眾對休閒活動的殷切需求。董事相信，綱要將可刺激對我們木屋產品及室外家俱產品的需求。本集團將繼續於中國指定大城市開設自營零售店。本集團亦將繼續擴展分銷網絡，並向國內市場推廣「美麗家園」品牌。

隨著新生產線投產，董事相信，自動化生產線將顯著提升生產效率及產能，避免本集團因產能不足而無法滿足需求。為進一步提升木材的使用率，本集團計劃添置可使用生產時產生的廢料的新設備。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研發、產品設計及員工發展，以維持我們於市場的競爭力。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股東及業務夥伴一直以來的支持及信任，並對本集團員工致以謝忱，彼等的不懈努力造就本集團業務欣欣向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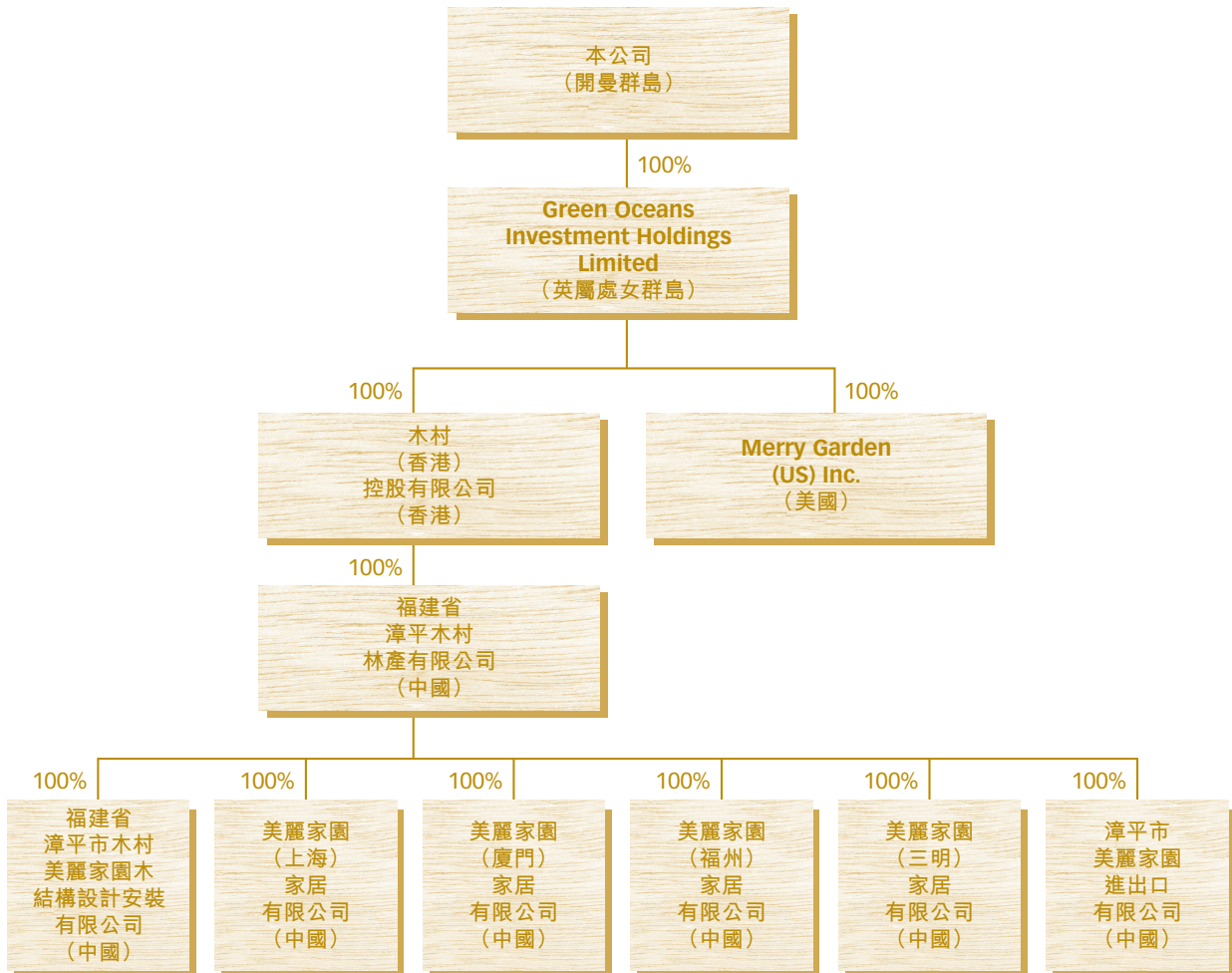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吳哲彥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圖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組織架構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財務回顧

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一直及將繼續受眾多因素影響，包括(i)我們設計新產品及研發新木材處理技術的能力；(ii)我們在中國市場保持增長的勢頭及持續自終端用戶獲得營業額的能力；(iii)主要原材料的價格；及(iv)稅項。

以下討論乃基於中期財務報告所載綜合中期財務報告及其附註，且應與其一併閱讀。

經營業績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的收益及經營溢利分別為人民幣223.5百萬元及人民幣50.2百萬元。收益增加人民幣7.6百萬元乃由於出口銷售增加所致。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比較，經營溢利減少人民幣8.2百萬元，此乃由於毛利減少人民幣6.9百萬元及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人民幣2.2百萬元所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營業額	223,535	215,918	7,617	3.5%
銷售成本	(147,437)	(132,927)	(14,510)	10.9%
毛利	76,098	82,991	(6,893)	-8.3%
其他收入	2,898	3,193	(295)	-9.2%
其他收益淨額	695	54	641	1,187.0%
銷售及分銷開支	(6,653)	(4,476)	(2,177)	48.6%
行政開支	(22,823)	(23,358)	535	-2.3%
經營溢利	50,215	58,404	(8,189)	-14.0%
融資成本	(2,582)	(2,840)	258	-9.1%
除稅前溢利	47,633	55,564	(7,931)	-14.3%
所得稅	(8,366)	(9,726)	1,360	-14.0%
除稅後溢利	39,267	45,838	(6,571)	14.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營業額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木屋、木棚及其相關部件及構件	95,306	93,978	1.4%
休閒家居用品	121,038	111,636	8.4%
室內外傢俱產品	50,752	46,868	8.3%
遊戲類用品	41,296	27,246	51.6%
園藝類用品	19,095	25,928	-26.4%
寵物屋用品	9,895	11,594	-14.7%
原木貿易	209	-	不適用
其他	6,982	10,304	-32.2%
總計	223,535	215,918	3.5%

收益增長乃主要由於遊戲類用品及室內外傢俱產品的銷售額大幅增加所致。遊戲類用品的銷售額增加乃受北美洲的經濟復甦所帶動，來自當地的多個主要現有客戶均增加訂單。本集團亦擴展此等產品的客戶組合。室內外傢俱產品的銷售額增加乃由於向中國貿易公司作出的銷售額增加所致。本集團改變客戶組合後，寵物屋用品及園藝類用品的銷售額有所減少。

於本期間，由於進口木材價格上漲及生產所需木材增加，導致原木貿易量偏低。當進口木材價格高企，對國內木材加工廠及本集團而言，進口木材的吸引力較低。本集團向國內供應商採購木材，而進口木材則留作本集團生產之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中國	109,900	137,580	-20.1%
北美洲	76,644	48,036	59.6%
歐洲	19,612	18,742	4.6%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	17,379	11,560	50.3%
	223,535	215,918	3.5%

於二零一三年，我們透過參加各類展覽會及銷售大會吸納國外新客戶。北美洲錄得銷售額增長乃由於該區木屋產品及遊戲類用品的銷售額上升所致。亞太區(不包括中國)銷售額的增長則受惠於向一名香港客戶作出的銷售額增加。本集團的策略為建立均衡的客戶組合，其對中國銷情構成不利影響。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3.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9百萬元至本期間的人民幣76.1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8.4%下降至本期間的34.0%。有關變動乃主要由於本期間的木材價格上漲及客戶組合出現變化所致。

由於出口銷售的訂單數額一般較大，且大部分產品乃按原設計製造商及原設備製造商基準銷售，故出口銷售的毛利率一般較低。出口銷售的比例增加拉低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經計及海外客戶的長期合作關係及訂單數額，董事認為，均衡的客戶組合將有利本集團的長遠發展。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0.3百萬元至本期間的人民幣2.9百萬元，減幅約為9.2%。該項減少乃主要由於本期間的政府補貼減少所致。

其他收益淨額

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未結算的遠期外幣合約的未變現公平值收益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本期間，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6.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2百萬元，或增幅約48.6%。此乃由於出口銷售上升導致運輸費用及港口收費增加所致。開支增加亦由於自營零售店產生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美國附屬公司支付予一間銷售園藝類用品的代理商的佣金開支均有所上升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0.6百萬元至本期間的人民幣22.8百萬元，減幅約為2.3%。行政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本期間平均薪金上升導致的員工成本增加抵銷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非經常性上市專業費用所致。研發開支及於廈門、上海及美國設立辦公室的雜費亦有所增加。

融資成本

於本期間，我們的融資成本下降約9.1%。融資成本減少乃由於儘管持續擴展業務經營及提高產量令本期間的銀行借款增加，惟實際利率有所下降所致。

所得稅

我們的所得稅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3百萬元至本期間的人民幣8.4百萬元，跌幅約為14.0%，此乃主要由於我們主要中國附屬公司漳平木村林產有限公司(「漳平木村」)的除稅前溢利減少所致。漳平木村已申請並獲授予高新技術企業認證資格，且自二零一三年起至二零一五年止可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於本期間，我們的實際稅率維持於17.6%。

期內溢利

基於上述因素，本期間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8百萬元下跌14.3%至本期間的人民幣39.3百萬元，而純利率則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1.2%下跌至本期間的17.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現金流量

本集團主要透過新造銀行貸款的所得款項滿足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需求。下表載列從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節選的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3)	11,90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5,785)	(10,28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2,581	12,9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56,773	14,531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041	8,202
匯率變動的影響	(339)	15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475	22,748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現金流入人民幣11.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1.9百萬元至本期間的現金流出人民幣0.02百萬元。該變動乃主要由於本期間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增加所致。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本期間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指為建造生產廠房及樓宇而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扣除已收土地收儲代價)的現金流出。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上述兩個期間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主要指銀行借款產生的現金淨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存貨	89,024	72,252
租賃預付款的即期部分	1,179	1,36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1,852	181,891
已抵押存款	33,127	9,1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475	70,041
	461,657	334,703
分類為持作待售的非流動資產	17,588	–
	479,245	334,70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7,057	12,810
銀行貸款	224,821	125,682
遞延收入的即期部分	1,295	1,295
即期稅項	11,192	10,015
	314,365	149,802
流動資產淨值	164,880	184,901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84.9百萬元減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164.9百萬元，下跌人民幣20.0百萬元或跌幅為10.8%。流動資產淨值減少乃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貸款增加，並經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的部分抵銷所致。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乃由於增加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以確保按優惠價格取得穩定的木材供應所致。

於本期間，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乃來自土地收儲的已收代價及銀行貸款所得款項淨額，並經資本開支部分抵銷。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主要指來自土地收儲的已收代價。有關交易預期將於本集團完成搬遷後，於二零一三年年底前完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財務比率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比率 ⁽¹⁾	1.52	2.23
資產負債比率 ⁽²⁾	24.5%	15.4%

⁽¹⁾ 流動比率為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的比率。

⁽²⁾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債務淨額(即銀行貸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流動比率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23下跌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1.52。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5.4%增加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24.5%。上述兩個比率的變動乃主要由於興建第二期生產設施及購置相關機器產生資本開支所致。該建造工程乃以本公司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及銀行貸款撥資。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用途

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後)約為144.3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所得款項已存置於香港及中國的註冊銀行。

	佔總金額的 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的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的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成立新生產設施	29.0%	41.80	41.80	–
成立自有品牌的自營店網絡	27.6%	39.80	12.27	27.53
合併與收購中小型公司、其他木材加工廠及/ 或其他資源	19.3%	27.90	–	27.90
宣傳自有品牌及其他市場推廣活動	7.7%	11.10	5.23	5.87
提升及加強本公司的研發活動	6.8%	9.80	9.80	–
一般營運資金	9.6%	13.90	13.90	–
		144.30	83.00	61.30

本集團擬按照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的相同方式及比例動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為更有效控制成本及盡力減低資金成本，本集團統籌財資活動，且現金一般存置於銀行並大部分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164.9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4.9百萬元)，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各類銀行存款為人民幣159.6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9.2百萬元)。

本集團一直奉行審慎的財資管理政策，處於強勁流動資金狀況，並有足夠的備用銀行信貸，以應付日常運作及未來發展的資金需求。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可動用銀行融資總額為人民幣380.8百萬元，其中未償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224.8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動用銀行融資人民幣196.2百萬元及未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125.7百萬元)。未償還銀行貸款佔總資產的比率為30.4%(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5%)。有關本集團銀行貸款的詳情已於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的附註17披露。

本集團檢討其資本結構，以在維持較高借貸水平可能帶來的較高股東回報與雄厚資本所帶來的優勢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影響本集團的經濟環境變動對資本結構作出調整。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未因匯率波動而於其營運或流動資金上遭受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

資本開支

於本期間，本集團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開支及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即期預付款分別為人民幣57.5百萬元及人民幣23.7百萬元。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本期間，本公司並無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除出售一間暫無業務的附屬公司以及收購兩項物業用作辦公室、研發中心及產品陳列室(有關詳情載於本節「報告期後事項」分節內)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計劃作出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約525名僱員(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595名僱員)。本期間的總員工成本為人民幣13.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3百萬元)。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並有酌情花紅以及會為僱員繳納社會保險供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管理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而我們的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則主要以人民幣計值。由於本集團可能無法在向海外客戶銷售時，將人民幣兌美元的升值反映於以美元釐定的售價中，故如人民幣升值，毛利率將受影響。於本期間內，人民幣兌美元相對穩定。

本集團通常透過購買以美元計值的遠期外幣合約管理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波動。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17.2百萬美元以美元計值的未結算遠期外幣合約。所有合約將於一年內結算。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自此等未結算的遠期外幣合約產生未變現公平值收益約人民幣0.2百萬元。

隨著本集團的海外採購增加，本集團亦透過以美元計值的出口銷售現金流入配合以美元計值的木材入口現金流出管理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總賬面淨值人民幣65.8百萬元的廠房及機器、租賃預付款及持作自用樓宇以及銀行存款人民幣33.1百萬元，以獲取銀行貸款及與銀行訂立遠期外幣合約。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就收購兩項總建築面積分別約2,300平方米及3,000平方米的物業以及相關土地使用權訂立一份買賣協議。該等物業指定作商業用途，本集團擬將其用作辦公室、研發中心及產品陳列室。進一步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的公告中披露。

其他資料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其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 百分比(%)
吳哲彥先生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好倉(附註)	467,621,200	46.76%
吳青山先生	實益擁有人／好倉	27,502,800	2.75%
謝清美女士	實益擁有人／好倉	6,888,000	0.69%

附註：由於吳哲彥先生控制Green Seas Capital Limited，故吳哲彥先生被視為於Green Seas Capital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其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續)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 百分比(%)
Green Seas Capit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好倉(附註1)	467,621,200	46.76%
香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好倉(附註2)	131,200,000	13.12%
張志猛先生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好倉(附註2)	131,200,000	13.12%
海利國際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好倉(附註3)	69,150,000	6.92%
柯明財先生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好倉(附註3)	69,150,000	6.92%
	實益擁有人／好倉	13,000,000	1.30%

附註：

- Green Seas Capital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吳哲彥先生合法及實益擁有，而由於Green Seas Capital Limited由吳哲彥先生控制，故吳哲彥先生被視為於Green Seas Capital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香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張志猛先生合法及實益擁有，而由於香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由張志猛先生控制，故張志猛先生被視為於香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海利國際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柯明財先生合法及實益擁有，而由於海利國際有限公司由柯明財先生控制，故柯明財先生被視為於海利國際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人士(權益已於上文「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節載列的董事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予登記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續)

購股權計劃

根據全體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已有條件地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肯定及嘉許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士。合資格參與人士包括董事會全權認為對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所貢獻的本公司或本集團所有董事、僱員、諮詢顧問或顧問。董事獲授權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並配發、發行及處置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以及採取對實行購股權計劃及使之生效而言為必須及／或合宜的一切步驟。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可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100,000,000股股份，不包括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已失效的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惟獲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及／或上市規則不時另有其他規定者除外。

除非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否則可基於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一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股份數目(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購股權)，不得超過本公司在任何一個12個月期間的已發行股份的1%。任何向董事、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任何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授出的購股權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除非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及／或上市規則另有規定，否則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可授予主要股東或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的股份數目(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購股權)，不得超過任何一個12個月期間已發行股份的0.1%或合共價值超過5百萬港元。

概無訂有購股權在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而購股權可行使的期間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然而，購股權於授出10年後便不得行使。有關特定購股權的股份認購價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a)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官方股份收市價；(b)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官方股份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面值。購股權計劃將自其獲採納日期起生效並將自該日起10年期間內一直有效。

自購股權計劃生效及成為無條件起直至本中報日期止，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會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其他資料(續)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 A.2.1 條，詳情如下：

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由於吳哲彥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兩個職務，故本公司偏離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相信，由於角色獨特，加上吳哲彥先生的經驗及於行內的聲譽，以及吳哲彥先生對本公司策略發展的重要性，故須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這雙重角色有助於貫徹強大而一致的市場領導，對本公司有效率的業務規劃和決策至為重要。由於所有主要決策均會諮詢董事會，而且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出獨立見解，故董事會認為有足夠保障措施確保董事會權力平衡。董事會亦會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常規，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規定及保持本公司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根據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時須遵守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書面確認彼等於本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證券交易的規定標準。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採納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批准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藍顯賜先生、金重為先生及蘇文強先生。藍顯賜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本中期報告。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本期間概無贖回任何股份。於本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在聯交所上市的任何本公司證券。

綜合收益表 —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4	223,535	215,918
銷售成本		(147,437)	(132,927)
毛利		76,098	82,991
其他收入	6(a)	2,898	3,193
其他收益淨額	6(b)	695	54
銷售及分銷開支		(6,653)	(4,476)
行政開支		(22,823)	(23,358)
經營溢利		50,215	58,404
融資成本	7(a)	(2,582)	(2,840)
除稅前溢利	7	47,633	55,564
所得稅	8	(8,366)	(9,726)
期內溢利		39,267	45,838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9	0.04	0.06

綜合全面收益表 —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		39,267	45,83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其後可能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一 換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產生的匯兌差額, 扣除零稅項		322	(39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39,589	45,448

綜合資產負債表 —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70,713	127,134
租賃預付款	10	55,816	64,179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即期預付款		24,837	1,090
其他金融資產		2,495	2,495
遞延稅項資產		6,172	6,172
		260,033	201,070
流動資產			
存貨	11	89,024	72,252
租賃預付款的即期部分	10	1,179	1,36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11,852	181,891
已抵押存款	13	33,127	9,1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126,475	70,041
		461,657	334,703
分類為持作待售的非流動資產	15	17,588	—
		479,245	334,70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77,057	12,810
銀行貸款	17	224,821	125,682
遞延收入的即期部分	18	1,295	1,295
即期稅項		11,192	10,015
		314,365	149,802
流動資產淨值		164,880	184,901

綜合資產負債表 — 未經審核(續)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24,913	385,971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的非即期部分	18	22,023	22,670
遞延稅項負債		1,060	1,060
		23,083	23,730
資產淨值		401,830	362,241
資本及儲備			
資本	19	8,135	8,135
儲備		393,695	354,106
權益總額		401,830	362,241

第28頁至第45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資本	股份溢價	匯兌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19(b))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8	-	1,864	14,974	129,748	146,594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45,838	45,838
其他全面收益	-	-	(390)	-	-	(39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390)	-	45,838	45,448
撥往法定儲備	-	-	-	5,535	(5,535)	-
	-	-	(390)	5,535	40,303	45,448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8	-	1,474	20,509	170,051	192,042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34,253	34,253
其他全面收益	-	-	1,557	-	-	1,55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557	-	34,253	35,810
首次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 扣除發行開支	1,464	132,925	-	-	-	134,389
資本化發行	6,663	(6,663)	-	-	-	-
撥往法定儲備	-	-	-	4,103	(4,103)	-
	8,127	126,262	-	4,103	(4,103)	134,38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8,135	126,262	3,031	24,612	200,201	362,241

綜合權益變動表 — 未經審核(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資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 19(b))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39,267	39,267
其他全面收益	-	-	322	-	-	322
全面收益總額	-	-	322	-	39,267	39,589
撥往法定儲備	-	-	-	4,831	(4,831)	-
	-	-	322	4,831	34,436	39,589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8,135	126,262	3,353	29,443	234,637	401,83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7,166	24,422
已付所得稅		(7,189)	(12,518)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3)	11,90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5,785)	(10,28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2,581	12,9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56,773	14,531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70,041	8,202
匯率變動的影響		(339)	15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126,475	22,74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列示)

1 呈報實體及編製基準

(a) 呈報實體

美麗家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第3號，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完成有關精簡集團架構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重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在聯交所上市。

於重組前後，參與重組的公司乃由同一名最終控股股東吳哲彥先生(「最終控股股東」)控制，因此，本集團的所有權及業務的經濟實質並無變動。重組僅涉及加入無實質業務的新成立實體作為福建省漳平木村林產有限公司(「漳平木村」)及漳平市木村美麗家園木結構設計安裝有限公司(「美麗家園木結構」)的新控股公司，漳平木村及美麗家園木結構於各呈列期間均為本集團的經營實體。因此，重組已使用類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載的反向收購的原則入賬，就入賬而言，漳平木村被視作收購方。已編製的中期財務報告乃呈列為漳平木村及美麗家園木結構的財務報表續表，漳平木村及美麗家園木結構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其於重組前的過往賬面值確認及計量。完成重組後，本集團往後的財務報表按綜合基準編製。

所有重大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結餘已於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時抵銷。

(b)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守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本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二零一二年度財務報表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度財務報表內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則除外。此等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2。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列示)

1 呈報實體及編製基準(續)

(b) 編製基準(續)

於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影響政策的應用及按本年至今基準所呈報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節選的解釋附註。附註載有對了解本集團自編製二零一二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政狀況及表現變動而言屬重大的事項及交易的闡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的財務報表所需的一切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惟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46頁。

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為過往已呈報的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惟有關財務資料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可供查閱。核數師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的報告中對該等財務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2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的變動如下：

-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呈報財務報表 — 呈報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列示)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呈報財務報表 — 呈報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規定，在符合若干條件的情況下，實體須將可能於日後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與永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開呈列。採納是項準則不會改變本集團於中期財務報告呈列其他全面收益的方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有關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以及常務詮釋委員會 — 第12號「合併 — 特殊目的實體」的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引入單一控制權模式，以釐定被投資方應否予以合併，並強調有關實體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方、能否因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承擔浮動回報的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否運用其權力以影響該等回報金額。

由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集團已修訂有關釐定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方的會計政策。採納是項準則不會改變本集團就截至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為止參與其他實體業務所達致的任何有關控制權方面的結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將實體於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非綜合計算結構實體的權益的所有相關披露規定綜合為一項單一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規定的披露範圍普遍較各項準則過往所規定者更為廣泛。由於該等披露規定僅適用於完整的財務報表，故本集團並無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而於中期財務報告內作出額外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以公平值計量的單一指引來源取代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現有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亦就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載有全面披露規定。中期財務報告須對金融工具作出若干指定披露。本集團已於附註20作出該等披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不會對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計量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此年度改進週期載有五項準則的修訂，並對其他準則及詮釋作出後續修訂。其中，《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經已修訂，以釐清僅於定期向最高營運決策者（「最高營運決策者」）匯報個別可呈報分部總資產的金額，以及僅於該分部的總資產與上一份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的金額比較出現重大變動時，方須披露個別可呈報分部的總資產。該修訂亦規定，倘定期向最高營運決策者匯報分部負債的金額，且倘金額與上一份年度財務報表比較出現重大變動時，則須披露分部負債。由於本集團並無編製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以提交本集團最高營運決策者進行定期審閱，故本集團並無於過往財務報表中披露分部資產及負債，因此，有關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分部披露造成任何影響。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列示)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有關修訂就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引入新披露規定。該等新披露規定適用於就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而抵銷的所有已確認金融工具，以及受可強制執行主淨額結算安排或包含類似金融工具及交易的類似協議所規限的已確認金融工具，而無論該等金融工具是否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

由於本集團並無抵銷金融工具，亦無訂立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披露規定的主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故採納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造成影響。

3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戶外木製品、從事戶外木製品項目(包括提供設計及安裝服務)以及透過自營零售店零售戶外木製品。

營業額指

- (i) 售予客戶貨品的銷售價值減退貨、折扣及增值稅與其他銷售稅項；及
- (ii) 從事戶外木製品項目(包括提供設計及安裝服務)所得的合約收益。

於營業額內確認的各重大類別收益的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買賣戶外木製品	218,947	204,091
從事戶外木製品項目(包括提供設計及安裝服務)所得的合約收益	820	7,520
零售木製品	3,768	4,307
	223,535	215,91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列示)

4 分部呈報

按照與本集團管理其業務一致的方式，及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內部呈報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確定三個可呈報分部，即生產及買賣木製品、戶外木製品項目以及零售業務。本集團並無聚合經營分部以構成上述可呈報分部。

- 生產及買賣木製品：向國內外客戶生產及銷售戶外木製品及原木貿易。
- 戶外木製品項目：從事戶外木製品項目，包括向本地客戶提供設計及安裝服務。
- 零售業務：透過自營零售店零售戶外木製品。

(a) 分部業績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各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按下列基準監察來自各可呈報分部的業績：

可呈報分部收益指生產及買賣木製品、戶外木製品項目以及零售業務分別從本集團外部客戶所得的收益。

就可呈報分部溢利採用的計量單位為生產及買賣木製品、戶外木製品項目以及零售業務各自的「除稅後溢利」。

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計量乃不定期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或負債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的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生產及買賣 木製品 人民幣千元	戶外 木製品項目 人民幣千元	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源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收益	218,947	820	3,768	223,535
分部間收益	19,568	—	—	19,568
可呈報分部收益	238,515	820	3,768	243,103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除稅後溢利／(虧損))	45,073	14	(3,302)	41,785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列示)

4 分部呈報(續)

(a) 分部業績(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生產及買賣	戶外	零售業務	總計
	木製品 人民幣千元	木製品項目 人民幣千元	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源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收益	204,091	7,520	4,307	215,918
分部間收益	5,318	—	—	5,318
可呈報分部收益	209,409	7,520	4,307	221,236
可呈報分部溢利(除稅後溢利)	56,363	238	1,210	57,811

(b) 可呈報分部收益與可呈報分部溢利的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可呈報分部收益	243,103	221,236
抵銷分部間收益	(19,568)	(5,318)
綜合營業額	223,535	215,918
溢利		
源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呈報分部溢利	41,785	57,811
抵銷分部間溢利	(2,074)	(164)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	(444)	(11,809)
綜合除稅後溢利	39,267	45,83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列示)

4 分部呈報(續)

(c) 地域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源自外部客戶收益的地理位置的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以貨品交付地點或服務提供地點為準。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09,900	137,580
北美洲	76,644	48,036
歐洲	19,612	18,742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	17,379	11,560
	223,535	215,918

5 經營季節性

本集團業務並無受重大季節性波動所影響。於財政年度上半年及下半年錄得的銷售收益並無受季節性波動所影響。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a)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89	20
政府補貼	1,862	2,713
遞延收入攤銷(附註18)	647	460
	2,898	3,193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取無條件政府補貼人民幣1,862,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713,000元)。漳平木村獲授此等政府補貼以補貼其已產生的多項開支及於可收取時確認為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列示)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續)

(b)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收益淨額	465	52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	19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234	(479)
其他	(4)	(10)
	695	54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銀行貸款的利息開支	3,553	3,300
減：資本化撥入在建工程的利息開支*	(971)	(460)
	2,582	2,840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借貸成本已按4.66%(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7.52%)的年率資本化。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列示)

7 除稅前溢利(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147,437	132,9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236	2,751
租賃預付款攤銷	683	405
物業經營租賃支出	495	91
研發成本	6,841	7,761
上市開支	-	12,405

8 綜合收益表內的所得稅

綜合收益表內的稅項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8,366	9,399
遞延稅項開支	-	327
	8,366	9,726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法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賺取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ii) 漳平木村已於二零一三年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申請並獲得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的認證資格，故自二零一三年起至二零一五年止三年期間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本集團其他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法定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列示)

9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39,267,000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45,838,000元)，以及1,0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820,000,000股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載列如下：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股	千股
於一月一日的普通股數目(附註19(b)(v))	1,000,000	—
註冊成立時發行股份的影響(附註19(b)(i))	—	10
拆細時發行股份的影響(附註19(b)(ii))	—	990
資本化發行的影響(附註19(b)(v))	—	819,000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00,000	820,000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乃根據假設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前已發行820,000,000股股份計算，猶如該等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

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廠房及機器項目的成本為人民幣57,534,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720,000元)。誠如附註15所披露，因進行土地收儲交易，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7,869,000元及人民幣9,719,000元的租賃預付款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為持作待售的非流動資產。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列示)

11 存貨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62,857	33,115
在製品	15,066	14,894
製成品	11,101	24,243
	89,024	72,252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撇減存貨。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109,382	133,935
原材料預付款	92,653	39,895
按金及其他預付款	3,552	900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附註22(c))	1,847	724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0(a))	453	220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總額(附註(i))	3,221	3,139
其他應收款項	744	3,078
	211,852	181,891

附註：

- (i)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應收客戶合同工程總額內包括已產生總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截至當日的已確認虧損為人民幣12,849,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029,000元)。此結餘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保留應收款項人民幣1,183,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37,000元)，其中人民幣337,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2,000元)預計將於一年後收回。

除上文(i)所述的保留應收款項外，預計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列示)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a) 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按發票日期並扣除呆賬備抵的貿易應收款項(已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1個月內	36,189	63,586
1至2個月	21,681	21,675
2至3個月	11,109	17,513
超過3個月	40,403	31,161
	109,382	133,935

貿易應收款項一般於出具發票日期起計15至90日內到期。

13 已抵押存款

抵押予銀行的存款已用作銀行向本集團發出銀行融資及金融衍生工具合約的抵押。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126,475	70,041

15 分類為持作待售的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八日，漳平木村與福建省漳平市地方政府機關轄下的行政部門漳平市土地收購儲備中心(「土地收儲中心」)就八幅位於富山工業區的土地(「該土地」)的土地收儲事宜(「土地收儲」)訂立土地收儲協議，代價為人民幣62,390,000元(「代價」)。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八日，漳平木村七條生產線的其中兩條位於該土地。

土地收儲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在漳平木村完成遷離該土地後完成。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因進行土地收儲而預期將予沖銷賬面總值合共約人民幣17,588,000元的該土地及建於該土地上的固定建築物，被分類為持作待售的非流動資產。

漳平木村於二零一三年六月自土地收儲中心收取代價，有關金額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16)。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列示)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3,445	6,138
預收款項	2,213	683
薪金、工資、花紅及其他應計福利	1,707	1,69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3,048	331
其他應付稅項	1,916	1,107
應付專業費用	618	1,216
已收土地收儲代價(附註15)	62,390	-
其他	1,720	1,637
	77,057	12,810

所有上述結餘預計將於一年內償付或按要求償還。

(a) 貿易應付款項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付款項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到期償付或按要求償付	2,015	3,473
1個月後但3個月內到期償付	1,430	2,665
	3,445	6,138

17 銀行貸款

(a)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須償還的銀行貸款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	224,821	125,682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34,681,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到期。然而，由於此等銀行貸款的貸款協議允許銀行隨時無條件酌情收回此等銀行貸款，故本集團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將此等銀行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列示)

17 銀行貸款(續)

(b)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有抵押銀行貸款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附註(c))		
— 有抵押	214,821	92,104
— 無抵押	10,000	33,578
	224,821	125,682

(c) 有抵押銀行融資以下列資產的賬面值作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抵押存款(附註13)	32,809	8,500
樓宇	26,070	29,371
廠房及機器	10,084	12,644
租賃預付款(附註10)	29,663	37,937
	98,626	88,452

18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指政府補貼收入，用於補貼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成本及基礎設施發展成本，於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有系統地於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誠如附註6(a)所披露，遞延收入攤銷已計入其他收入。

19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i)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列示)

19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a) 股息(續)

- (ii) 於本中期期間批准於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下一個中期期間批准派發上一個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 1.30 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 1.05 仙)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540	-

(b) 股本

- (i)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七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 390,000 港元，分為 390,000 股每股面值 1 港元的股份。於同日，本公司按每股面值 1 港元發行 10,000 股股份。
- (ii)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本公司 390,000 股每股面值 1 港元的法定股份及 10,000 股每股面值 1 港元的已發行股份已分別拆細為 39,000,000 股及 1,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股份。
- (iii) 本集團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完成重組以重整本集團的架構。重組導致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 (iv)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本已藉增設額外 9,961,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股份，由 390,000 港元(分為 39,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股份)增加至 100,000,000 港元(分為 10,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股份)。
- (v) 本公司完成向投資者配售 18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 港元的股份的首次公開發售後，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所得款項 1,800,000 港元(相當於人民幣 1,464,300 元)(即此等普通股之面值)已計入本公司之股本賬。所得款項餘額 178,200,000 港元(相當於人民幣 144,965,000 元)經扣除股份發行開支人民幣 12,040,000 元後為人民幣 132,925,000 元，已計入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

於同日，本公司透過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資本化 8,190,000 港元(相當於人民幣 6,663,000 元)，按面值向本公司股東發行 819,000,000 股股份。

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後，本公司有 1,000,000,000 股已發行股份。

- (vi)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資本為公司(包括本集團)資本總額，經扣除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列示)

20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a)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金額為人民幣453,000元的衍生金融工具(附註12)按公平值列賬，此等工具屬於上述公平值等級的第二級。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一級與第二級工具間並無轉移，亦無轉入第三級或自第三級轉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公平值等級的各級在結算日發生轉移時確認有關轉移。

(i)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第二級的遠期外匯合約公平值乃透過貼現合約遠期價格及扣除現有即期利率而釐定。所使用貼現率按於結算日相關政府債券孳息率加足夠固定信貸息差而計算得出。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或負債。

(b) 非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彼等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21 承擔

(a) 於本中期財務報告內未作出撥備且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償還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930	36,748

(b)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有關辦公室及零售店租金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須償還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248	1,339
一年後但五年內	201	799
	1,449	2,138

租約一般初步為期兩年至五年不等，可於所有條款重新磋商時續期。該等租約均不包括或然租金。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列示)

22 重大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呈報期間訂立下列重大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於呈報期間，董事認為，本集團的關聯方包括下列實體：

關聯方名稱	關係
漳平市九鵬溪生態旅遊發展有限責任公司 (「九鵬溪」)	吳哲彥控制的私營公司。吳哲彥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及董事

英文譯名僅供參考，此關聯方的正式名稱以中文為準。

(b) 重大關聯方交易

呈報期間內重大關聯方交易的詳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向九鵬溪銷售木製品及來自九鵬溪的戶外木項目合約收益	1,820	5,416

董事確認，上述交易乃以與彼等與第三方訂立的類似交易條款訂立。

(c)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九鵬溪	1,847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乃源自一般銷售交易。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將根據其與第三方所訂立類似的信貸條款償付。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列示)

22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d)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632	598
退休計劃供款	18	15
	650	613

23 非調整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漳平木村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賣方」)就購買一項位於福建省漳平市菁城街道東環路996號的物業(「該物業」)訂立協議(「收購協議」)，代價為人民幣46,500,000元。根據收購協議的條款，漳平木村於同日向賣方支付人民幣23,250,000元作為訂金。代價的餘下部分將於該物業完成興建後向賣方分期支付。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就是項交易刊發公告。

獨立審閱報告



致美麗家園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21頁至第45頁美麗家園控股有限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和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